

## 109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鼓勵高中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 成果豐碩

(圖/文 學務校安組 黃春慧)



為促進本土語言及在地文化傳承與發展，教育部國教署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推動本土文化教育，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實施計畫」。109 學年度計補助 142 校，大大提升學生接觸本土文化機會，該計畫也受補助學校熱烈回應，110 學年度持續推動，共有 233 校申請。

該計畫補助項目包含：臺灣本土語言、歷史文化、民俗節慶、音樂、飲食、服飾、建築、工藝、戲劇、電影、文創產業等學校社團活動。

國教署指出，為鼓勵學校推展本土文化，協助學校依各校特色與資源辦理本土文化社團，並適時提供學生對本土文化具體瞭解及體認，培養及活化傳統本土文化，109 學年度計補助 142 校，補助經費共 674 萬 7,029 元。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透過計畫讓學生了解民俗技藝之美，透過社團練習及自主練習，讓學生充分體驗民俗技藝精神。對內除社團課程外，也利用如園遊會、運動會等機會向同學展現成果；對外則與吳鳳科技大學跨校共同參與「歡慶北港迓媽祖」，藉由媽祖遶境活動，讓學生體驗民俗風情及傳統活動，進而了解民俗技藝的精神及實作。

此外，民雄農工也辦理「若竹兒基金會歲末關懷活動」，為弱勢團體進行表演，或結合地方廟宇關懷社區長者，增進學校、社團學生們與鄰近鄉里的互動，使傳統藝術的人文歷史得以流傳。

國教署表示，藉由推廣本土教育，讓學生珍惜與了解自身生活密切相關的鄉土文化，進而使地方廟宇及傳統藝術的人文歷史得以傳承與發揚。對於本土文化教育之深化與厚植，是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的初衷。110 年將持續辦理計畫，提供學生於正式課程外學習本土文化的機會。